

证券代码: 000016、200016 证券简称: 深康佳 A、深康佳 B 公告编号: 2019-94
债券代码: 114418、114423 债券简称: 19 康佳 01、19 康佳 02
 114488、114489 19 康佳 03、19 康佳 04
 114523、114524 19 康佳 05、19 康佳 06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局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局会议召开情况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康佳集团”或“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十七次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22 日（星期二）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0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书面或传真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及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会议由董事局主席刘凤喜先生主持。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局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过充分讨论，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与华侨城融资租赁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为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盘活固定资产，会议决定康佳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东莞康佳电子有限公司分别与华侨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均为不超过 5,000 万元，融资期限不超过 5 年，计息年利率为 5.45%。

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了本次关联交易，并就此次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方董事刘凤喜先生、何海滨先生、张靖先生回避表决，其他与会董事一致同意此项议案。

会议授权康佳集团经营班子落实最终方案。

具体内容请见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披露的《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二）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挂牌转让海门康建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会议决定康佳集团将持有的海门康建科技产业园运营管理有 限公司 40%股权在国有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挂牌价格不低于资产评估机构的评估

值，如果挂牌转让股权时有两家以上买方愿意参与，则按竞价原则确定交易价格。会议要求康佳集团在股权转让完成后，按转让比例收回对海门康建科技产业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已提供的借款，该部分借款由受让方向海门康建科技产业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提供。

会议要求康佳集团严格按照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推进此次股权转让工作，包括在国资委认可的产权交易所挂牌出让等。

会议授权康佳集团经营班子落实最终方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见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 上披露的《关于挂牌转让海门康建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三) 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按持股比例为海门康建公司提供股东借款的议案》。

为保证海门华东总部基地项目的顺利推进，会议决定在完成挂牌转让海门康建科技产业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40% 股权后，康佳集团与其他股东一起按持股比例对海门康建科技产业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提供股东借款，其中康佳集团按持股比例提供不超过 3 亿元的股东借款，借款期限不超过 3 年，借款的年化利率为 8%。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次提供股东借款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会议授权康佳集团经营班子落实最终方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见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 上披露的《关于按持股比例对海门康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四) 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为进一步适应公司经营与业务发展需要，保证外部审计机构的客观性和独立性，会议决定改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康佳集团 2019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授权康佳集团管理层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 2019 年度审计费用。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了本次改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并就此次改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见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 上披露的《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五) 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会议决定于 2019 年 11 月 7 日（星期四）下午 2:40 时，在中国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二路 28 号康佳研发大厦 19 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挂牌转让海门康建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及其他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第九届董事局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二日